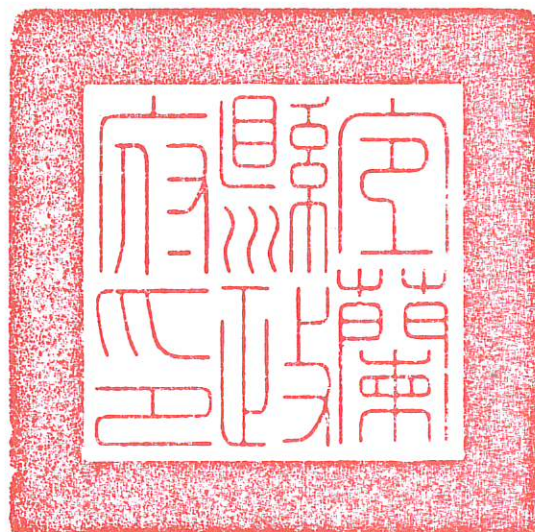


## 宜蘭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17日  
發文字號：府地劃字第1090042955A號



主旨：公告本縣「冬山鄉丸山農村社區土地重劃計畫書、圖」。  
依據：

- 一、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條例第6條。
- 二、內政部109年2月21日台內地字第1090003797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期間：自109年3月26日起至109年4月24日止。
- 二、重劃區範圍如下（土地清冊如後附）：
  - （一）東：以舊寮溪河川治理線為界。
  - （二）西：以福山段1428及1455-1地號地籍線及舊寮溪現況堤防及現況道路為界。
  - （三）南：以福山段1423地號、1426地號部分至1564-3地號地籍線為界。
  - （四）北：以現況道路及福山段1465-1至1482-5地籍線為界。
- 三、閱覽地點：本府公告欄、冬山鄉公所、羅東地政事務所公告欄及丸山社區活動中心。
- 四、土地所有權人對重劃計畫書有反對意見者，應於公告期間內以書面向本府提出理由，並應載明土地坐落、面積及土地所有權人姓名、住址並簽名蓋章。
- 五、附重劃計畫書、圖（存放在閱覽地點）。

縣長 林 晏 妙